

永州市公安局

永公提复字（2020）第6号B类

对市政协五届四次会议第0035号提案的答复

左秋玲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优化开通永州大道路口的提案》已收悉，我支队领导高度重视和相关科室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采取了一系列工作措施，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永州大道连城段由永州市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中建五局承建，2019年12月27日永州市经投公司组织监理单位、中建五局、设计单位、市住建局、机场公司、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等单位对永州大道连城段交通安全设施进行了验收，因后期道路配套的电子监控网络问题，尚未开展移交工作。

永州大道最初规划建设时定性为城市快速路，目前，永州大道共开放永州大道与九嶷大道路口、永州大道与迎宾大道路口、永州大道与永连公路路口、永州大道职院路口，掉头处还有楚江圩、岚角山地下通道。主辅道通道处设置有车辆汇入标志、减速让行标志、导流标线等交通安全设施，出入口按照出入方向进行设置，一定程度上保证了道路交通安全。

二、目前存在的问题

1、主辅道出入口附近绿植高度过高，影响了安全行车视距，存在一定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2、永州大道联城段电子警察和监控设备尚未建设完成，直接打开主辅道通道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

三、目前正在开展的工作。

1、督促永州市经建投公司尽快完成建设工作后申请验收，并移交交警部门管理。

2、我单位在交通安全设施（红绿灯、监控等设备）验收并移交后开启主辅道通道。

感谢您对永州公安工作的关心。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各 2 份

经办人：唐晟

联系电话： 13974658188
